

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江市监〔2022〕161号

签发人：谢少谋



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市委、市政府：

2022 年，我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以法治政府建设为统领，严格落实上级法治建设部署要求，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积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取得了一系列成效：陈良贤副省长先后 3 次肯定我市特种设备智慧管理工作并要求在全省推广应用；全省率先完成农贸市场升级改造任

务,获省市场监管局推荐参加市场监管总局为迎接二十大胜利召开而举办的农村食品安全整治成果宣传;全省率先推出“侨都质量贷”,成功举办首届中国侨都(江门)知识产权高端智库峰会;得实打印机、海信空调、天地壹号公司的3项专利获中国专利优秀奖,数量创历年之最;中车广东、维达纸业、李锦记3家企业荣获省政府质量奖提名奖,实现“零的突破”。在2021年度全省考核中,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排名全省第2,食品安全工作排名全省第3,药品安全、质量工作排名全省第4,均以创历史佳绩获评A级,“双打”工作考核与广州并列全省第1。现依据《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制度工作指引》,就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突出强化组织领导

(一) 坚持党组统揽法治工作。我局党组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把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和党的二十大关于法治建设的决策部署作为一项极其重要的政治任务来抓,将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党组(扩大)会议专题学习传达,深入研究我局贯彻落实措施。

(二) 压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主要负责人积极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担任局法治建设(依法行政、普法)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将法治建设摆在全局工

作重要位置，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多次专题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情况汇报，专门部署法治建设工作，督促贯彻落实法治工作制度，严格落实年度述法要求。

（三）抓好领导干部“关键少数”。持续深入推进“会前学法”“专题学法”“任前考法”，在党组会议、局长办公会议等开展会前学法 15 期，组织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考试，加强学习党的二十大关于法治建设的决策部署，9 人次通过科级干部任前闭卷考法。积极弘扬宪法精神，结合换装换徽仪式，组织领导干部进行宪法宣誓。

二、充分发挥法治效能，持续推进依法行政

（一）法治引领改革创新。一是稳步推进“放管服”改革。深化“一照通行”改革，累计上线 20 项涉企经营许可改革事项。推行市场主体住所登记、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告知承诺制、乙类非处方药“便利店+药店”跨界融合等改革，持续降低市场主体准入准营门槛。推行香港地区非自然人投资者主体资格证明简化版公证文书改革，出台 20 条措施稳定市场主体健康发展，完成“个转企”培育 591 户。将信用风险分类管理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有机融合，我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标准化（国家级）试点项目在中期评估获评“优秀”等次。二是深化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改革。鹤山三个市场监管所成功通过全国市场监管所标准化规范化试

点中期评估，建设经验获全省推广。配合推进镇街综合执法改革，对下放镇街实施的 102 项市场监管改革事项进行评估，建议回收 49 项不宜由镇街实施事项。三是探索建立包容审慎监管体系。印发《关于全面推行包容审慎监管工作的通知》，从防止“一刀切”执法等方面入手，实施包容审慎监管。出台《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轻微违法行为免罚清单》，对违反登记、备案规定等 30 项轻微违法行为免予处罚。

（二）法治护航经济发展。一是加快推进质量强市战略。修订《江门市质量奖评审管理办法》，做好省、市政府质量奖培育工作，3 家企业荣获省政府质量奖提名奖。全国首创企业质量提升创新中心，5 家企业被认定为我市首批创新中心。建立“1+3+N”质量基础设施协同服务模式，建设江门市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线上平台，建成 3 个产业集群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线下站点。二是强化知识产权运用与保护。积极创建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试点城市，举办第二届江门市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支持建设 45 家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中心，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创新采用市县共建的模式申请设立中国江门开平（水暖五金）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成立全市首个知识产权高端智库专家库，全省首创知识产权纠纷行政调解协议司法确认

无缝衔接机制，成立江门市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成功推动首单知识产权海外侵权责任保险落地。三是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编制市场监管领域疫情防控工作手册和应急预案，加强农贸市场和进口冷链食品疫情防控，发挥全市零售药店“哨点”监测预警作用，依法处理 594 家次防控不力的药店，切实抓好市场监管领域疫情防控工作，为经济社会发展护航。

（三）法治保障监管履职。一是抓好制度规范。修订行政执法三项制度配套制度，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两平台”运用。认真梳理行政执法事权清单，实时更新清单事项，规范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管理。二是严格法制审核。出台《法制审核办法》《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制度》，充分发挥法规部门顾问和参谋作用，调动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工作积极性，严格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核，审核通过《江门市质量发展规划（2021-2025 年）》《江门市市场主体住所登记管理办法》等文件。三是规范执法行为。出台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办法，组织开展本年度行政执法案卷评查。积极参与江门市市县镇三级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建设试点工作，印发《开展违法执法和乱罚款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行政执法责任制实施方案》《关于加强食品类减轻、免除行政处罚案件法制审核工作的指导意见

见》等，严格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四是**强化重点领域监管。稳步推进食品、药品抽检、食用农产品快检等民生实事，加强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工业产品等重点领域监管，组织开展价格、不正当竞争、食品、药品等系列专项治理行动。

（四）法治宣教营造氛围。一方面加强对市场监管队伍的法治宣传教育，通过在局政务工作网站首页设置弹屏、在宣传屏滚动播放、在会议室悬挂标语等方式广泛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开展各类专题培训 23 期，营造良好法治氛围。另一方面加大对外普法力度，充分利用“3·15”“4·26”等主题活动，对各类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提升其对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有关法律法规的知晓度。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下一步工作计划

2022 年，虽然我局的法治建设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短板，主要表现为：**一是**队伍依法行政意识和法治思维还有待进一步强化，队伍综合执法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业务培训的针对性有待提升。**二是**法治制度特别是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等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落实。

下一步，我局将持续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法治建设的决策部署，着力做好以下工作：

（一）努力提升队伍法治素养和能力。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充分运用领导干部会前学法、科级干部任

前考法、全体干部学法培训等方式，全面加强法律业务学习培训，组织开展新法速递、以案释法，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不断提升市场监管队伍的法律素养和依法行政能力。

（二）强力推动法治制度建设落实。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尤其是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切实履行重大行政决策和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进一步加强执法监督指导，组织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加强执法检查通报，强化依法行政绩效考核和执法责任追究，不断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三）全力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切实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市场安全监管工作，持续强化食品、药品、工业产品、特种设备“四大安全”监管，深化“放管服”改革，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和知识产权保护，不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专此报告。

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12月1日

（联系人：李保军，联系电话：3168100）

抄送：市委依法治市办。

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2年12月2日印
